

关于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所投资的景顺日本股票探索价值社会责任基金被合并入景顺日本股票优势基金的通知

尊敬的客户，

接景顺基金公司通知，我行代客境外理财计划-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项下所投向的景顺日本股票探索价值社会责任基金（Invesco Responsible Japanese Equity Value Discovery Fund, “被合并基金”）将于2024年8月9日（生效日）被合并至同一基金公司旗下景顺日本股票优势基金（Invesco Japanese Equity Advantage Fund, “接收基金”）。合并后，被合并基金将解散（从而不复存在）但无需进行清算。为此，我行特通知如下：

1. 合并理由

根据基金公司（景顺基金）的通知，被合并基金的基金经理人将于2024年6月底退休，并决定不再执行被合并基金的策略。董事会认为接收基金为景顺基金的核心日本股票基金，均由景顺投资管理公司和Invesco Asset Management (Japan) Limited管理，所以接收基金是一个良好的投资选择。合并后，持有人可受益于更高增长潜力，具备更好的资源，以及因规模经济而可轻微降低成本，从而在更长的期间内为资产实现保值

截至2024年2月15日，被合并基金的基金规模为172.27亿日元，接收基金的基金规模为2,153.02亿日元。

基金合并理由、被合并基金和接收基金特征比较以及合并的预期影响摘自基金公司的通知，且仅体现了该通知的部分内容，受影响的客户可以且应当主动参阅基金公司公示的有关本次合并的完整通知（见本通知附录部分）。

2. 合并时间安排

被合并基金	接收基金	再平衡*期间的最早开始日期	被合并基金免费转出申请截止日期	资产净值日期 #	合并生效日期
Invesco Responsible Japanese Equity Value Discovery Fund 景顺日本股票探索价值社会责任基金	Invesco Japanese Equity Advantage Fund 景顺日本股票优势基金	2024年7月26日	2024年8月2日 15: 00	2024年8月9日	2024年8月9日

*投资组合再平衡：被合并基金在合并前，会进行投资组合再平衡，以利合并进行。

资产净值日期：用于计算合并换算比例的资产净值所对应的日期，为合并生效日期当天。

3. 合并具体影响

被合并基金与接收基金的收费结构相若，管理年费均为1.40%。

投资目标：被合并基金和接收基金的投资目标相近，均为主要投资于日本股票。

风险因素：被合并基金和接收基金除了承受相似的风险因素外，接收基金还须承受流动性相关的风险。

合并费用：筹备即完成合并所涉及的法律、咨询和行政费用及开支（交易成本除外）将由基金公司承担。

交易成本：在合并生效日前，投资组合再平衡所产生的相关交易成本（经纪费、印花税、税务、保管人佣金及支付于证券交易所的费用），将由被合并基金承担，有关费用将由被合并基金再平衡期间仍持有相关被合并基金的股东承担。预期交易成本（不超过被合并基金于再平衡日期资产净值的0.45%）0.35%。

具体的差异请见基金公司通知的附录。

4. 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

代客境外理财计划下之相关海外基金名称	海外基金 ISIN 代码	参考编号	风险水平	合并方向	交易限制
景顺日本股票探索价值社会责任基金-美元对冲-累积	LU1342487268	IPFD2478/ IPFD3478	4（高度风险）	被合并基金	2024年8月2日15:00(北京时间)开始至2024年8月9日期间将不允许赎回。 2024年8月9日后因对应基金被正式合并从而不复存在。
景顺日本股票优势基金	LU1934327195	IPFD2509/ IPFD3509	4（高度风险）	接收基金	该海外基金非我行代客境外理财计划项下在架基金，仅接受本文件项下基金合并所导致的产品转换，而不接受申购或任何其他基金对应的理财计划的转入。

如您持有投向该基金的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我行本着善意和适当谨慎的原则，提供如下方案供您选择：

若您是景顺日本股票探索价值社会责任基金（被合并基金）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的持有人：

方案1：选择赎回对应于被合并基金的理财计划单位

若您无意持有投资于**接收基金**的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 - 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您可于即日起至2024年8月2日15:00（北京时间）前指示我行全部赎回您持有的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 - 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的理财计划单位。

方案2：选择持有对应于接收基金的理财计划单位

若您希望持有投资于**接收基金**的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 - 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则无需做额外操作。

完成理财计划单位替换后，您所持有的汇丰代客境外理财计划-开放式海外基金型产品（对应于接收基金）的理财计划单位数将按照以下方式计算

理财计划单位数（对应于接收基金）=（被合并基金于生效日期的基金净值×您所持有的理财计划单位数（对应于被合并基金））/接收基金于生效日期的基金净值。

请注意，如果您选择持有对应于接收基金的理财计划单位，在基金合并生效后，由于我行需要一定时间完成系统信息更新，预计您可在2个工作日后通过亲临分行，或在4-7个工作日后通过电子渠道查看合并后您持有的产品份额及市值，并对接收基金进行赎回、转出等操作。

请注意，鉴于被合并基金和接收基金的差异，以及合并本身所可能带来的风险，您应仔细阅读我行提供的本通知以及基金公司的合并通知，慎重考虑并自行做出投资决定。

重要提示：

我行提供以上信息并非也不应被视为关于投资、持有或赎回任何产品的建议。投资有风险，过往表现不代表也不预示将来表现。您可根据您的个人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您的风险偏好、投资经验、投资目标和财务状况等），考虑和自行决定持有相关代客境外理财产品或是适时选择赎回。您若有任何疑问或者希望了解更详细的信息，您可随时垂询您的客户经理。

谢谢！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30日

完整通知请参考如下通知附件*



[HK] Merger
Notice - merging ([基金公司合并通知](#))